

社會學 教程

王伯倫 著

神州國光社

社 會 學 教 程

王 伯 倫 著

神 州 國 光 社 刊 行

社 會 學 教 程

版 所 翻 必
權 有 印 究

著 者 王 伯 倫

出 版 者 神 州 國 光 社

上 海 福 州 路
三 八 四 弄 四 號

發 行 者 神 州 國 光 社

經 售 者 全 國 各 書 局

民 國 三 十 八 年 四 月 再 版 (滬)

社會學教程目錄

緒論

社會學是否可以成立的問題

A 一般科學的成立及其任務……………一

什麼是科學——什麼是現象——什麼是運動——什麼是運動的法則——結論

B 社會學的成立及其任務……………八

社會學的成立之諸爭論問題——第一個爭論問題……歷史現象重複性問題之答覆——第二個爭論問題……社會現象是否能實驗的問題之答覆——第三個爭論問題……歷史的必然性與偶然性問題之答覆——第四個爭論問題……歷史的必然與意志自由的問題之答覆——第五個爭論問題……歷史上偉人作用的問題之答覆——結論

二 社會學才能完成其科學之任務的問題

A 科學的社會學之辯正……………四四

科學的社會學與非科學的社會學的分界——非科學的歷史觀或社會觀之檢討——科學的歷史觀或社會觀的確立——結論

B 科學的社會學之本質及其任務之完成……………六一

非科的社會學之崩潰——科學的社會學的本質——社會學之概念之正確的理解與社會之任務之完成——結論

本論

第一章 社會學的方法論——唯物論的辯證法

第一節 唯物論……………八五

唯物論觀念論的區別——唯物論的要點——太陽系的生成——地球的生成——生命的生成——意識的生成——自然科學的物質觀——唯物論的社會觀

第二節 認識論的問題……………一〇三

問題之設定——唯物論的感覺論——唯物論的感覺論和觀念論的感覺論的區別——自然的本質
與現象的辯證法的統一——成爲真理的標準的實踐——相對的真理與絕對真理——物質運動
——空間及時間的範疇——客觀的因果律及必然性

第二節 辯證法……………一二五

形式論理學的思维方法——辯證法的思维方法——辯證法是什麼——辯證法的概念——辯證法
的概念的聯結性——辯證法的概念的流動性——辯證法的根本法則——對立物的統一——向反
對物的轉向的法則——由量的轉化爲質的法則——否定之否定的法則

第三章 社會的構成

第一節 社會的構成與生產力……………一六七

人類勞動——人與動物的區別點……工具的作用——動物如何轉變爲人類的過程——動植物對
于自然的適應——人類對於自然的適應——技術與生產力——生產力的發展——地理與社會的
發展

第二節 社會構成與生產關係……………一七四

社會——勞動關係——生產關係的二種形式——勞動關係是社會基礎——各種社會生活是生產關係決定的——結論

第三節 生產力與生產關係的矛盾……………一八〇

資本主義社會之最後形式——資本主義的根本矛盾——帝國主義戰爭是解決資本主義矛盾的企圖——社會主義之必然性

第三章 社會的階級之發生及其鬥爭形態

第一節 階級社會的構造……………一八七

原始共同社會——資本主義社會的基本階級——階級的定義——基本階級

報二節 階級間的衝突……………一九一

階級鬭爭

第三節 政黨……………一九七

爲什麼要黨的組織——黨的四大要素——黨的領袖

第四節 國家……………二〇五

什麼國是家——什麼是国家要素——資產階級國家……德謨克拉西——蘇維埃國家與資產階級國家——無產階級對於國家的態度

第五節 國家的轉變……………二二一

國家轉變革命——革命的根本問題——奪取政權——社會主義

第四章 社會意識即意識形態

第一節 社會的下部構造與上層建築……………二一九

物質的與精神的生產——基礎與上層構造

第二節 法權……………二二五

法權法律及法權關係——蘇聯的蘇維埃法權——社會主義法權

第二節 道德……………二二七

什麼是道德——資產階級的道德——無產階級的道德——社會主義的道德

第四節 宗教……………二二三

什麼是宗教——宗教是階級社會的生產物——一神論與多神論——革命鬥爭與宗教

第五節 科學……………一三九

什麼是科學——資產階級與科學——無產階級與科學

第六節 藝術……………二四三

藝術的分類——封建時代的藝術——資產階級的藝術——藝術與工人階級

緒論

一 社會學是否可以成立的問題

A 一般科學的成立及其任務



社會學是一種科學，並且是一種研究社會的社會科學，但是有許多不願曝露社會真象的「學者」却否認社會學之成立的可能性。他們根據種種的理由說明社會始終是不能用科學來研究的，而在他們看來；研究社會的社會學根本沒有成立的可能與必要。

然而，事實告訴我們，社會是可以認識的，是可以科學的方法來研究的，因為社會的現象與其他一般的現象（自然現象）間雖然有不可抹殺的區別，但畢竟社會的現象與其他一般的現象（自然現象）一樣，同是具有規律性的。即是說，同為科學所能探尋的。因之，社會學之能成爲一門獨立的科學，只要不是迴避真理屈解事實的人，誰都不敢武斷的否認

能！

但爲着這一社會學是否可以成立的爭論問題之嚴格的理論底清算，首先不能不把科學是什麼？卽一般科學的成立及其任務是什麼作一簡單的說明。

所謂科學的發生就是由於『人類向自然界取得生活資料之時把取得生活資料的經驗逐漸的蓄積起來以備將來的應用』之結果。因此，人類的斷片經驗之系統化以後，便有所謂科學之成立。所以『一切的科學，都是對於人類經驗的現象之系統的理解。卽科學所欲理解的現象，並不是從無涯際的，而是只限於人類經驗的一定範圍之內。所謂現象的理解就是理解並確定各現象的相互關係，俾能利用之以謀人類之利益』。如此，則科學的任務是什麼？就不難肯定的回答道：『科學是探尋因果關係的作業，因而科學的任務，是在於從混沌的現象中抽出因果關係的法則』。

但所謂現象，卽是指自然的現象與社會的現象而言，探尋自然現象之因果關係，或運動法則的便是自然科學，探尋社會現象之因果關係或運動法則的便是社會科學。換言之，自然科學研究的對象是自然現象，因而她的任務，在於發見自然現象的運動法則；社會科學研究的對象是社會現象，因而她的任務，在於發現社會現象的運動法則。

什麼現象

然則所謂現象是什麼？運動法則又是什麼？這裏先就現象這個概念加以說明。現象是存在物反映於我們感覺之上的運動聯結形態或聯結的運動形態。所謂自然現象或社會現象，即是自然或社會的存在物反映於我們感覺之上的運動的聯結形態或聯結的運動形態，存在物的現象形態，實是科學的研究的出發點。

不過我們要注意的，存在物的現象形態和牠的本質是不必一致的。譬如我們視官所見的月球的光亮，顯現得月球是一個發光體，這是月球的現象形態；但在本質上，月球並不是發光體，月光只是日光的反射。又如我們視官所見的太陽的運行，顯現得太陽是在繞着地球迴轉，這是一種現象形態；但在本質上，並不是太陽繞着地球迴轉，却是地球繞着太陽迴轉。又如勞動者每日所領的工錢，在表面上顯現得勞動者每日所售出的勞動完全受了報酬，這是一個現象形態；但在本質上，勞動者每日所領受的工錢，只是必要勞動的報酬，而其他一部份的剩餘勞動却是沒有受到報酬的。所以現象形態和本質是不一致的。正因為現象和本質不一致，所以纔用得着科學。假若現象和本質完全一致時，科學就變成無用的廢物了。但所謂現象和本質之間的差異，只是已經認識的東西和未經認識的東西之間的差異，兩者的對立只是辯證法的對立，並不是形而上學的對立。實際上，我們是常常看見着事物的本質到達現象

的單純而且明白的轉化。這種轉化，即是科學的認識。所以科學的任務，要從現象形態出發認識在現象形態中所隱藏着的本質，並在認識過程中，實現本質與現象之辯證法的綜合。

什麼
是
運 動

其次就運動法則加以說明。運動是自然及社會的根本原則，世間一切有生物及無生物，都是運動的。「運動是物質的存在形態」，「無運動的物質，也和無物質的運動一樣，同是不能想像的」。所謂靜止，只有運動的另一形式，是運動的平衡狀態；而「一切靜止，一切平衡，都只是相對的，靜止或平衡，只有和某種特定的運動形態發生關係，纔有意義」。實際上說來，「物質的無運動的形態，是最空虛最不合理的表象，是單純的囈語」。

運動是由一種形態到他種形態的變化，是由一種現象到他種現象的連續的推移。質言之，運動就是物質的位置的變化，「一切運動，不論是天體的位置的變化，或是地上的物質，分子，原子，能媒分子的位置的變化，都是和某種位置的變化連繫着」。在這位置的變化中，包含着兩個種類的變化，即物體全部的位置的變化與物體的構成分子，或要素的位置的變化。所以「最普遍的意義的運動，即當作物質的存在形式和當作物質的內在的屬性把握的運動，包括着宇宙間所發生的一切變化和過程。即從單純的場所的變更以至思惟的變動，

都包括在內」。「我們所能理解的全自然，形成着一個體系，即是形成着諸物體的總關聯，不過在這種情形，我們把諸物體解釋爲由天體到原子甚至到能媒分子；如果承認牠的存在——的一切物質的存在物。在所謂諸物體存在於一個關聯之內的一件事當中，就已經意味着牠們是互相作用着」。而這種互相作用，即是運動。

我們已經知道：一切東西都是運動着，同時又都是聯結着。所謂運動即是聯結着的運動，所謂聯結即是運動着的聯結。運動與聯結兩個範疇，是不可分離的結合着。普通所說的「關係」，就是意指着運動的聯結。因爲事物的運動的原因，是由于事物內部的矛盾或對立。而矛盾或對立，就是意指着矛盾或對立的諸事物之間有相互的作用。所謂相互作用，即是兩個事物間的相引及相斥的運動。如「數學上的正數與負數，微分與積分，力學上的作用與反作用，物理學上的陽電氣與陰電氣，化學上的原子的結合與解離，社會科學上的階級對立」。所謂關係，就是運動中的事物間的關係，是由相互作用而發生的矛盾，對立，或相反，相成的狀態。質言之，即是運動中的事物的聯結。

什麼
運動是
的
法則

所謂法則，是事物的本體所發露的因果律。所謂因果律，即是因果關係的必然性。所謂因果關係，即是一定現象由於別種現象的參加而發生新現象

的關係；如水因受熱而變爲蒸汽，人體因受寒而生病，經濟因商品生產過剩而起恐慌，人民因受支配階級的壓迫而起革命等等。一切自然現象及社會現象，都有一定的因果關係和因果律可以探尋。探尋這樣的因果關係和因果律，便是科學的任務。

不過這裏要注意的，我們所說的因果關係，就是意指着原因和結果之間也有相互作用的關係。原因和結果，並不是表示着形而上學的對立，而是表示着辯證法的對立，結果只是原因的轉變。因爲結果並不是由無而生，而是原因的變形，在另一方面，我們如果把因果關係的概念限定於原因與結果兩者間的一次的關係時，當然只有原因能引起結果，而結果不能產出原因，也不能給原因以反作用。所以『原因與結果的考察，只有在適用於個別的情形中，纔是正當』。但是因果關係，也和事物間的相互關係一樣，並不是固定不變的，也不是一次就完結的。質言之，原因與結果之間，存有相互作用，即原因作用於結果，而結果也作用於原因。例如水因受熱而變爲水蒸氣；水之受熱是原因，水變爲水蒸氣是結果。但是水蒸氣一經冷卻亦能變爲水，這便是以前的結果，在後來變爲原因了。又如一種新經濟形態的成立，能夠引起新政治形態的發生。新經濟形態是原因，新政治形態是結果。但是某種新政治形態成立以後，又能影響於某種新經濟形態，這便是結果也能給原因以反作用了。『所以在其與

宇宙全體的總關聯上考察其個別的情形時，原因與結果就相互混亂，變為普遍的相互作用，兩者無間斷地互換地位，此時在這裏是結果，在那裏立即變為原因。反之，此時在這裏是原因，在那裏立即變為結果。這原因與結果之間的相互作用的解釋，是科學上最重的工作。

其次要注意的，所謂因果律那東西，並不是永久的絕對的東西；牠還是要受時間的和空間的限制。第一，科學的研究，日益進步，今日的因果律到明日便被顛覆，明後日將更有新的因果律發現，因而因果律那東西是有時間性的。第二，一切科學都要受當地的生產關係的影響，因而隨時隨地變更的因果律，是我們所常見的。第三，世間一切事物，都不斷地流動變化，片刻不靜止。因為完全在同一條件之下發生的同一現象那東西是不能有的，所以完全同一的因果律那東西，也是不能有的。因此，我們可以說，宇宙間沒有不論時間和空間的如何而都妥適的因果律。我們研究事物所能得到的認識，只是因果律的類似的型像，即是近似地與客觀的因果律相一致。我們認識事物，是一步地接近於事物的完全的認識，同時我們所能發見的事物的因果律，也是一個過程，也是一步步地接近於客觀的因果律之完全的發見。



以上關於現象的運動法則的意義，已經說明了。概括起來說，所謂現象的運動法則，就是存在物的聯結的運動，或運動的聯結形態轉變或推移到他種形態的因果關係的必然性——這種法則的發現，即是一般科學的任務。

B 社會學的成立及其任務

社會學的
成立之諸
爭論問題

由上面的說明，我們可以知道，一般的科學是怎樣發生和成立的；並且知道科學的任務是在發見現象的運動法則或因果關係。發見自然現象之運動法則的科學，稱爲自然科學。發見社會現象之運動法則的科學，稱爲社會科學。但是我們前面曾說過，一說到社會科學方面，就有許多主觀的及形而上學的社會科學家發表了許多荒唐無稽的議論。最重要之點，就是他們反對客觀的歷史法則之可能性。自然他們這種形似愚蠢的反對也不是偶然的，因爲人是生活在社會之中的，人對於社會生活的諸現象，總不像對於自然現象那樣漠不關心。並且因爲自己所處的經濟地位和社會環境的不同，因爲歷史的傳統的見解之束縛，往往不易把社會現象當作客觀的東面去研究。並且，感到現存社會於自身有利益的人們，往往也不願或不肯讓他人去曝露現實的真象及社會的法則。因